

# 香蕉

## 組織培養苗 即將推廣



### · 黃新川 ·

省產香蕉市場銷售量，外銷約700萬箱，內銷約600萬箱，合計約1,300萬箱。日前因高屏蕉區黃葉病猖獗，產量銳減，民國70年外銷只有390萬箱。由於外銷市場仍具潛力，且產銷訂有健全體制：每年均有最低保證價格、外銷盈餘分配及災害救助等制度，蕉農收益有保障，所以香蕉生產可再適量擴大。近年來稻米生產過剩，政府大力推行稻田轉作高經濟價值作物。香蕉收益高於稻作，所以是適當的轉作物，72年將實施稻田轉作香蕉832公頃。

新植蕉區所需的種苗，若如以往取自田間留叢的蕉苗，容易帶有黃葉病、萎縮病原菌。近年來經台大園藝系及香蕉研究所研究結果，以組織培養方法培育蕉苗，可避免帶病原，種植後可減緩病害發生；且大量繁殖的蕉苗，蕉株發育整齊，有利香蕉產期調節及計畫產銷的實施。

71年度以組織培養繁殖的健康蕉苗預計為1,464,000株，供72年種植。茲就育苗、推廣及栽培管理注意事項等說明於後，供各位農友參考。

### 新穎的育苗技術

首先談談組織培養的育苗。這種技術在實驗室裏

已發展了數十年，但應用在香蕉幼苗的商業生產還是第一遭。此一新穎且進步的育苗方法，約可分為幾個步驟：

(一)把香蕉芽體培養於培養基中，以誘導不定芽的產生(馬湖軒、許圳塗，1972年)。

(二)不定芽簇生後，可再行分切，或選取2~3公分的芽體，培養於添加有活性炭的上述培養基中，促使不定芽發育成小蕉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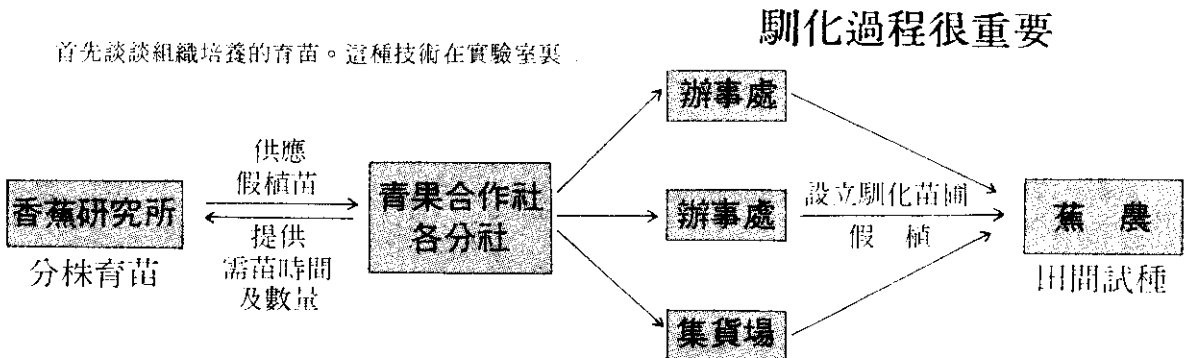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再培養20~25天後，小苗即可移出試管。

(四)移出試管的小苗，經洗滌、浸漬殺菌劑後，假植於培養土中，並置於苗圃管理。

(五)假植後2~3個月，幼苗的葉片、假莖和根系都已充分發育，即可移入田間栽植了。

### 透過青果社供苗

這種幼苗繁殖完成後，其目的便是供給農友新植。供苗手續乃是透過青果合作社辦理，作業流程如附圖。



香蕉組織培養苗供苗流程

從試管中移出的幼嫩小蕉苗，必須經過馴化，才適合於田間種植。因此，這段馴化過程的苗圃，担负了類似媒的功用。小蕉苗需在此苗圃中好好培育，才能變成健康有用的蕉苗。下列事項應加以注意：

(一)苗圃選定標準：遠離香蕉黃葉病及萎縮病蕉園，而且交通方便之無病地區。

(二)苗圃面積：以每一辦事處設置一個苗圃為原則，按每公頃苗圃可供培育130公頃蕉苗計算，決定苗圃大小。

(三)苗圃設施：設有地下抽水灌溉設施，插立約2公尺高支柱，上面覆蓋紗網（遮蔭率50%）。

(四)苗圃管理：把小蕉苗假植於不含病原菌的培養土中。假植用的塑膠鉢直徑9公分，高8公分。假植後每日澆水1~2次。每2~3星期噴施「大生M-45」及「加保扶」懸粉（好年多精）一次，並按時噴施液態肥料。

(五)苗圃防疫：苗圃入口置放消毒槽，工作人員及工具非經消毒不得進入，並禁止非工作人員進入。

(六)出苗前檢疫：由馴化苗圃移出田間定植，必須嚴密檢疫。各苗圃負責人，在蕉苗移出前，須會同香蕉研究所技術人員檢驗，經確定為無病蕉苗，始得放行。檢疫內容包括萎縮病、嵌紋病，及黃葉病。苗圃中如發現有上述病苗，應立即把病苗燒燬。

## 限於無病區新植

組織培養苗雖是健康苗，但因品種選自本省的北蕉和仙人蕉，對黃葉病不具抗病性，所以並非抗病苗，此點請各位蕉農朋友特別注意。為避免黃葉病感染，新植應以下列地區為限：

(一)無病地區的新闢蕉園。

(二)水稻田轉作者。

(三)病園經輪作水稻2年以上，而且鄰近已無病株者。

青果合作社各分社人員，按上列標準選定，造具清冊，會同香蕉研究所人員重勘，經確認合乎規定者，始可申領蕉苗栽種。

## 健康而非抗病苗

此種組織培養的健康苗，因為不帶病原菌，所以是理想的蕉苗。可是，這種苗不是抗病苗，所以田間管理仍須加強，以免感染病害，致前功盡棄。下列各點應予確實執行：

(一)健康苗移植至田間所用的農具，應先予消毒。

(二)健康苗定植時，須做象鼻虫防治（按現行推廣方法）。定植後第3及第6個星期，各施用4號複合肥料100公克。以後的肥培管理，按現行推廣辦法進行即可。

(三)每公頃種植株數，台中、嘉南地區為1,500株，高屏地區1,800~2,000株。若需補植，所需蕉苗不得取自吸芽，仍應補植組織培養苗。

(四)蕉株生育期間，隨時檢疫，若有疑似黃葉病或萎縮病及嵌紋病發生，應立即通知青果合作社，會同香蕉研究所人員迅予處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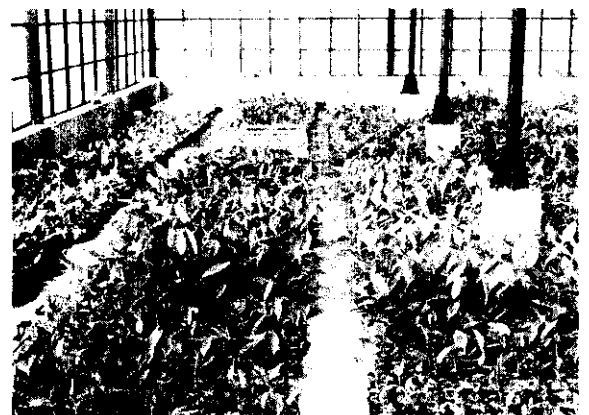
(五)種植健康苗的蕉園，欲採苗供次年期種植時，事先須經檢疫，如確屬無病者，始得採苗，且所用工具應先予消毒。

(六)凡有發生黃葉病的蕉園，嚴禁蕉苗移出，防止本病籍由蕉苗傳播而擴散。

(七)其它各項栽培管理及病虫害防治等，仍按現行推廣方法辦理。



移出試管的小蕉苗，假植於培養土。



馴化苗圃